

##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类第 5 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公告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按照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公司编制了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纸和网站分别公开披露。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2-23 号公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徐腊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

补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非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